



# CHEONG MING INVESTMENTS LIMITED

## ( 昌明投資有限公司 )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196)

### 二零零六／零七年中期業績公佈

昌明投資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欣然呈報，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本集團」)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綜合業績如下：

#### 簡明綜合收益表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收益	2	320,007	348,431
銷售成本		(235,918)	(255,020)
毛利		84,089	93,411
其他經營收入		3,322	3,435
銷售及分銷成本		(13,366)	(13,628)
行政開支		(43,352)	(44,461)
其他經營開支		(668)	(3,599)
經營溢利	4	30,025	35,158
財務費用		(799)	(645)
未計所得稅前溢利		29,226	34,513
所得稅開支	5	(5,223)	(5,317)
本期溢利		24,003	29,196
由下列人士應佔：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		24,145	29,329
少數股東權益		(142)	(133)
本期溢利		24,003	29,196
股息		4,867	4,867
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於期內 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6		
基本		4.96港仙	6.03港仙
攤薄		4.96港仙	6.02港仙

## 簡明綜合資產負債表

		於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附註		
<b>資產及負債</b>			
<b>非流動資產</b>			
物業、廠房及設備		183,589	189,710
投資物業		18,220	18,220
預付租賃款項		14,315	14,502
		<b>216,124</b>	<b>222,432</b>
<b>流動資產</b>			
存貨		55,398	49,868
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	7	193,333	110,477
預付款項、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		11,660	8,697
透過損益以公平價值列賬之金融資產		24,476	35,872
現金及現金等值項目		107,392	98,513
		<b>392,259</b>	<b>303,427</b>
<b>流動負債</b>			
應付貿易賬款	8	124,449	64,79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8	1,800	206
應計負債及其他應付賬項		21,828	20,338
應繳稅項		19,259	15,509
付息借貸		25,620	16,863
		<b>192,956</b>	<b>117,706</b>
<b>流動資產淨值</b>		<b>199,303</b>	<b>185,721</b>
<b>總資產減流動負債</b>		<b>415,427</b>	<b>408,153</b>
<b>非流動負債</b>			
付息借貸		18,400	21,100
遞延稅項		4,646	4,171
		<b>23,046</b>	<b>25,271</b>
<b>資產淨值</b>		<b>392,381</b>	<b>382,882</b>
<b>權益</b>			
<b>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權益</b>			
股本		48,671	48,671
儲備		337,759	318,407
建議股息		4,867	14,601
		<b>391,297</b>	<b>381,679</b>
少數股東權益		1,084	1,203
<b>總權益</b>		<b>392,381</b>	<b>382,882</b>

附註：

### 1. 編製基準及會計政策

本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16之適用披露規定及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申報」而編製。

編製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所採用之會計政策及編製基準與編製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用者一致，惟於採納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並於二零零六年一月一日或其後開始之會計期間生效之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其亦包括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後，本集團若干會計政策已發生變動。於本中期財務報表採納之適用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如下：

香港會計準則第19號（修訂）	僱員福利－精算損益、集團計劃及披露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	匯率變動之影響－於境外業務投資淨額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預測集團內公司間交易之現金流量對沖會計處理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選擇以公平值入賬
香港會計準則第39號及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4號（修訂）	金融工具：確認及計量及保險合約－財務擔保合約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詮釋4	釐定安排是否包括租賃

採納上述新增／經修訂香港財務申報準則對本集團如何編撰及呈列經營業務及財務狀況並無任何重大影響。

本集團並無提早應用下列已頒佈但尚未生效之新增／經修訂標準、修訂及詮釋。本公司董事預期，應用該等標準、修訂或詮釋將不會對本集團財務報表產生重大影響。

香港會計準則第1號（修訂）	資本披露 <sup>1</sup>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7號	金融工具：披露 <sup>1</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詮釋第8號	香港財務申報準則第2號之範疇 <sup>4</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詮釋第9號	重新評估附帶衍生工具 <sup>3</sup>
香港（國際詮釋委員會）－詮釋第10號	中期財務申報及減值 <sup>2</sup>

- 1 由二零零七年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
- 2 由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
- 3 由二零零六年六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
- 4 由二零零六年五月一日或以後開始之會計期間有效。

## 2. 收益

收益（亦即本集團之營業額）為期內售出貨物（已扣除退貨減免額及貿易折扣）及所提供服務之發票值，惟不包括集團內公司間之一切重大交易。

## 3. 分類資料

下表呈列本集團在期間內按業務及地域劃分之收益及業績分析：

### 按業務劃分

	製造及銷售瓦通紙盒、 彩盒及兒童趣味性圖書		商業印刷		製造及銷售標籤、籤條、 恤衫襯底紙板及膠袋		撤銷		綜合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截至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營業額劃分：										
向集團外客戶銷售	250,594	283,211	41,283	37,802	28,130	27,418	—	—	320,007	348,431
集團內部銷售	—	—	249	42	27	50	(276)	(92)	—	—
總數	<u>250,594</u>	<u>283,211</u>	<u>41,532</u>	<u>37,844</u>	<u>28,157</u>	<u>27,468</u>	<u>(276)</u>	<u>(92)</u>	<u>320,007</u>	<u>348,431</u>
分類業績	<u>15,442</u>	<u>23,380</u>	<u>7,313</u>	<u>4,565</u>	<u>5,620</u>	<u>5,961</u>	<u>—</u>	<u>—</u>	<u>28,375</u>	<u>33,906</u>
利息收入									1,650	1,252
未劃分支出									—	—
經營溢利									30,025	35,158
財務費用									(799)	(645)
除利得稅前溢利									29,226	34,513
利得稅開支									(5,223)	(5,317)
期內溢利									<u>24,003</u>	<u>29,196</u>

### 按地域劃分

	香港		中國其他地區		歐洲及其他國家		綜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收入劃分：								
向集團外客戶銷售	<u>249,462</u>	<u>272,332</u>	<u>17,250</u>	<u>12,020</u>	<u>53,295</u>	<u>64,079</u>	<u>320,007</u>	<u>348,431</u>

#### 4. 經營溢利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下列各項：

預付租約付款之攤銷	187	187
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折舊	13,259	13,680
透過損益以公平值列賬之金融資產之收益淨額	(141)	(282)

#### 5. 所得稅開支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稅項開支包括：

香港利得稅	4,004	4,300
海外利得稅	744	1,017
遞延稅項	475	—
	<b>5,223</b>	<b>5,317</b>

香港利得稅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估計應課稅溢利按17.5%之稅率(二零零五年：17.5%)計算。有關香港以外地區之應課稅溢利須繳納之稅項乃根據本集團經營業務所在之有關司法權區現行之稅率計算。

#### 6. 每股盈利

每股基本盈利乃根據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內本公司股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24,14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9,329,000港元)及期內已發行普通股486,706,061股(二零零五年：486,706,061股)計算。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期間之每股攤薄盈利乃根據本公司權益持有人應佔本集團未經審核綜合溢利約24,145,000港元(二零零五年：29,329,000港元)計算，所採用之普通股股數為486,706,061股(二零零五年：486,706,061股)已發行普通股，一如計算每股基本盈利所採用者無異，並加上將所有購股權視作已於有關期間內行使而假設以無代價發行之普通股加權平均數343,122股(二零零五年：297,515股)。

#### 7. 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發票日期(已扣除撥備)應收貿易賬項及票據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56,849	43,163
31日至60日	61,159	17,427
61日至90日	45,923	22,344
90日以上	29,402	27,543
	<b>193,333</b>	<b>110,477</b>

#### 8. 應付貿易賬款及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應付貿易賬款	124,449	64,790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	1,800	206
	<b>126,249</b>	<b>64,996</b>

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乃貿易性質。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根據發票日期，應付貿易賬款(包括應付關連公司款項)之賬齡分析如下：

	二零零六年 九月三十日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六年 三月三十一日 (經審核) 千港元
即期至30日	31,205	28,068
31日至60日	39,402	12,989
61日至90日	34,492	7,860
90日以上	21,150	16,079
	<b>126,249</b>	<b>64,996</b>

## 9. 關連人士交易

曾與關連人士(其為附屬公司之少數股東)進行下列交易：

	截至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零六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二零零五年 (未經審核) 千港元
佣金	2,808	1,900
銷貨產品	1,220	734
	<u>4,028</u>	<u>2,634</u>

### 中期股息

各董事議決，向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名列本公司股東登記冊之股東宣派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中期股息每股1港仙(二零零五年：1港仙)，中期股息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三十一日(星期三)或之前派發。

### 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四日(星期三)起至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五)止(包括首尾兩天)期間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手續。如欲符合資格收取中期股息，務請於二零零七年一月二十三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之前將所有過戶文件連同有關股票交回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處登捷時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28號金鐘匯中心26樓，方為有效。

### 經營業務回顧

#### 業務回顧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錄得總收益約320,000,000港元及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24,100,000港元，分別較去年同期減少約8.2%及17.7%。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之去年同期，本集團總收益約348,400,000港元，而權益持有人應佔溢利約為29,300,000港元。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邊際毛利亦稍為下跌至26.3%，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則為26.8%。

本集團之主要業務仍為印刷與製造包裝紙盒，包括附帶之小冊子、說明書及目錄，以及製作兒童趣味圖書。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於該項主要業務類別之總收益，較去年同期減少約11.5%。此乃因為客戶在第一季度全球經濟不明朗情況下，於訂購包裝紙盒時較第二季度採取較為審慎政策所致，再者本集團在期內對現有及新增海外之創意兒童趣味圖書客戶採取了嚴謹信貸控制及評估亦有影響。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從主要業務類別錄得之總收益約250,6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8.3%。收益減少亦影響其於回顧期內對本集團整體表現之貢獻。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主要業務類別之總收益約為283,2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81.3%。

本集團之製造籤條、標籤、恤衫襯底紙板及膠袋業務在競爭激烈的經營環境中仍繼續維持增長，而本集團設於上海市生產籤條及標籤之基地亦進展順利。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製造籤條、標籤、恤衫襯底紙板及膠袋業務之總收益約28,100,000港元，較去年同期增加約2.6%，佔本集團於回顧期內之總收益約8.8%。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製造籤條、標籤、恤衫襯底紙板及膠袋業務之收益約為27,4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7.9%。

本集團之商業印刷業務於回顧期間亦得利於活躍及改善了的投資市場。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商業印刷業務總收益較去年同期增加約9.2%。於回顧期間，本集團商業印刷業務的總收益約為41,3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2.9%。於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商業印刷業務之總收益約為37,800,000港元，佔本集團總收益約10.8%。商業印刷業務與製造籤條、標籤、恤衫襯底紙板及膠袋業務均在回顧期內繼續為本集團整體表現帶來令人滿意貢獻。

本集團繼續透過嚴謹成本控制措施以維持著重成本管理的意識。於回顧期內，與去年同期比較，銷售及分銷開支減少約1.9%至約為13,400,000港元，而行政開支則減少約2.5%至約為43,400,000港元。截至二零零五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銷售及分銷開支約為13,600,000港元，而行政開支則約為44,500,000港元。

本集團設於上海市生產籤條及標籤之基地於回顧期內進展順利。現階段雖仍未取得溢利，但上海市生產基地可以為增長潛力優厚之華東及華北地區提供優質產品與服務，預期將會為本集團帶來令人鼓舞的貢獻。

### 或然負債及資產押記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就本身之附屬公司所獲之一般銀行信貸向往來銀行提供企業擔保104,9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104,900,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集團已提用之銀行信貸合共為46,22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9,285,000港元)。

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本公司將本集團總值達33,261,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若干物業及金融資產39,760,000港元)之若干物業作抵押以便本集團獲提供一般銀行信貸。

## 流動資金及財務資源

本集團一般以內部產生之流動現金及香港主要往來銀行所提供之銀行融資撥付營運所需。本集團財政穩健。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現金與銀行結餘及短期銀行存款合共約達107,000,000港元，而根據短期及長期付息銀行借款約44,0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8,000,000港元)及股東資金391,400,000港元(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381,700,000港元)計算，本集團於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之資產負債比率為11.2%(二零零六年三月三十一日：9.9%)。

## 展望

面對激烈價格競爭以及中國大陸經營成本不斷上升，預期印刷業經營環境將持續嚴峻與困難。本集團近年所開發及拓展的市場，特別是創意兒童趣味圖書之海外市場及透過上海市生產基地拓展之華東華北籤條及標籤市場，本集團會盡每一分力量增強生產靈活性及增值服務以保持競爭力。本集團將集中精簡經營程序，繼續從事專業培訓，引進有效之內部控制，規劃完善之物流系統，與時並進之生產技術及採購最新原材料，以作更多元化研發優質產品組合及產品範疇。本集團亦會致力投入更多市場推廣力量，並鞏固與廣大優質客戶之緊密關係。

董事深信，憑藉其穩固之根基，堅定之目標，本集團定能保持競爭力，面對市場上之種種競爭。

## 外匯風險

本集團大部份交易均以港元、人民幣及美元計值。在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由於港元、人民幣及美元之匯率波動不大，故本集團毋須面對任何重大外匯風險，而本集團亦無就任何外幣交易進行對沖。

## 結算日後事項

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十五日，本集團與深圳卓越房地產開發有限公司(英文名稱為Shenzhen Excellence Properties Development Limited，僅供識別)訂立五項買賣協議，以收購位於深圳市中心之商業樓宇卓越時代廣場五個辦公室單位作自用，總代價約人民幣22,200,000元(相當於22,000,000港元)。總代價之40%(即人民幣8,907,937元(相當於約8,800,000港元))已由本集團於簽訂該等買賣協議時以現金支付，總代價之餘款(即人民幣13,300,000元(相當於約13,200,000港元))由本集團以按揭貸款撥付。本集團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前向銀行安排有關貸款。深圳市國土資源和房產管理局已根據該等買賣協議擬進行之交易正式備案。預期該等買賣協議將於二零零七年一月完成。根據上市規則第14.06條，該等買賣協議構成本公司之須予披露交易。載有(其中包括)收購該五個辦公室單位詳情之通函已於二零零六年十二月十一日寄發予本集團股東。

## 員工聘用及薪酬政策

於回顧期間內，本集團之平均在職員工人數約為3,591人，其中約3,462人長駐中華人民共和國。

薪酬福利一般乃參考市場條款及按個別表現制定。一般而言，每年之薪金調整及花紅之發放(如有)乃按工作表現評估及其他有關因素作檢討。本集團制定之員工福利計劃包括強制公積金計劃、購股權計劃及醫療保險。

## 中期業績之審閱

本集團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已獲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及本集團核數師均富會計師行(執業會計師)審閱。

審核委員會已會同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採納之會計準則及慣例，並討論有關審核、內部控制與財務申報事宜，包括審閱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之未經審核中期業績。

## 購買、贖回或出售本公司之上市證券

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內，本公司並無贖回其任何上市證券。本公司或其任何附屬公司於該期間內概無購買或出售本公司之任何上市證券。

## 企業管治

本公司於截至二零零六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整個期間內，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之企業管治常規守則(「企業管治常規守則」)，惟偏離守則條文A.4.1除外。

- 守則條文A.4.1規定，非執行董事須獲委任固定任期，並須接受重選。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並無獲委任固定任期。然而，根據本公司之公司細則修訂，於本公司每屆股東週年大會上，三分之一之董事(包括執行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須輪值退任，且每位董事須至少每三年輪值退任一次。因此，本公司認為，本公司已採取足夠措施，以確保本公司之企業管治常規之嚴格程度不遜於企業管治常規守則。

##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十所載之標準守則，作為本公司有關董事進行證券交易之行為守則。所有董事於本公司作出特定查詢後已確認，於整個回顧期間，彼等已全面遵守標準守則所載之規定準則。

## 在聯交所網頁登載中期業績

本公司將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網頁刊載中期報告，其中載有上市規則附錄十六所規定之所有資料。

承董事會命  
主席  
雷志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雷志先生、雷勝明先生、雷勝中先生、雷勝昌先生及龍偉基先生，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林振綱博士、盧永文先生及吳麗文博士。

香港，二零零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請同時參閱本公布於香港經濟日報刊登的內容。